

证券代码：002006

证券简称：精功科技

公告编号：2011-025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正文

§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孙建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裘森林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孙卫利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增减变动（%）
总资产（元）	1,863,983,326.16	1,714,740,635.56	8.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494,053,745.06	401,367,169.85	23.09%
股本（股）	144,000,000.00	144,000,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43	2.79	22.9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营业总收入（元）	495,507,773.79	215,565,746.99	129.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2,686,575.21	4,658,566.72	1,889.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0,413,527.15	-28,802,977.44	552.7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91	-0.20	555.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4	0.03	2,03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4	0.03	2,03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70%	1.52%	增长 19.18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66%	1.47%	增长 19.19 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335.2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3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3,072.7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0,037.58	

所得税影响额	-184,573.92	
合计	215,980.50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9,878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精功集团有限公司	45,440,010	人民币普通股
孙建江	2,042,348	人民币普通股
邵志明	1,777,5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上投摩根内需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791,090	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农银汇理行业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144,934	人民币普通股
浙江省科技开发中心	3,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交银施罗德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2,435,03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泰达宏利效率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63,500	人民币普通股
杨建民	1,499,531	人民币普通股
海通－中行－富通银行	971,280	人民币普通股

§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报告期内预付账款比期初增长 136.62%，主要系公司因业务规模扩大而采购原材料、协作增加较多所支付的预付款增加所致；
- 2、报告期内在建工程比期初增长 40.44%，主要系子公司浙江精功新能源有限公司搬迁项目投入在建工程所致；
- 3、报告期内应付账款比期初增长 37.27%，主要系公司因采购增加所带来的应付账款增加所致；
- 4、报告期内应付职工薪酬比期初增长 48.38%，主要系职工薪酬计提增加所致；
- 5、报告期内应交税费比期初增长 287.76%，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增长导致应交增值税的增加以及汇算清缴所致的未缴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 6、报告期内未分配利润比期初增长 90.09%，主要系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有较大幅度增长所致；
- 7、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29.86%，主要系一季度公司太阳能光伏装备市场销售迅速增长所致；
- 8、报告期内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88.83%，主要系一季度公司营业收入增长而相应营业成本也增加，营业成本增长率低于营业收入主要原因在于报告期内同比营业收入增长较大的太阳能光伏装备的营业成本相对较低所致；
- 9、报告期内营业税金及附加同比增长 68.08%，主要系一季度公司营业收入增加所带来的相关税费的增加所致；
- 10、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同比增长 41.79%，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增长所带来的销售费用相应的增长；
- 11、报告期内管理费用同比增长 49.73%，主要系技术研发费增加较大所致；
- 12、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增长 208.68%，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导致应收账款的增加所带来的坏账准备的增加，同时资产减值准备上年同期数为负数冲回主要系 2009 年度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的存货销售结转成本所致；
- 13、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增长 1889.59%，主要系公司业务增长带来经营业绩增长较多所致；
- 14、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552.78%，主要系公司业务增长带来的现金流量净额的增加；
- 15、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290.42%，主要系公司购建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多所致；

16、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70%，主要系公司一季度银行借款规模扩大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2010 年 10 月 11 日，公司与江苏协鑫硅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署了《江苏协鑫硅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切片项目工程多晶硅铸锭炉采购合同》，合同标的为 52 台多晶硅铸锭炉及辅助设备，合同总金额 13,760.00 万元（含税），公司为买方提供采购、安装、调试和技术服务。上述销售合同事项的详细情况请参阅刊登于 2010 年 10 月 12 日的《证券时报》及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公告。截止到目前，上述合同履行顺利，公司已按合同约定交付了 52 台多晶硅铸锭炉及辅助设备。

2、2010 年 11 月 11 日，公司与江苏宏宝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了《多晶硅铸锭炉销售合同》，合同标的为 40 台（套）JL500 型多晶硅铸锭炉及辅助设备，公司为买方提供采购、安装、调试和技术服务。上述销售合同事项的详细情况请参阅刊登于 2010 年 11 月 16 日的《证券时报》及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公告。截止到目前，上述合同正在履行当中。

3、2010 年 11 月 25 日，公司与江苏协鑫硅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署了《江苏协鑫硅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切片项目工程多晶硅铸锭炉采购合同》，合同标的为 150 台多晶硅铸锭炉及辅助设备，合同总金额 40,200.00 万元（含税），公司为买方提供安装、调试、运输，并负责为买方技术人员提供培训。上述销售合同事项的详细情况请参阅刊登于 2010 年 11 月 27 日的《证券时报》及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公告。截止到目前，上述合同正在履行当中。

4、2010 年 12 月 7 日，公司与浙江昱辉阳光能源有限公司签署了《多晶硅铸锭炉采购合同》，合同标的为 72 台（套）多晶硅铸锭炉（均不包含设备热场部分），合同总金额 14,832.00 万元（含税），公司为买方提供安装、调试、运输，并负责为买方技术人员提供培训。上述销售合同事项的详细情况请参阅刊登于 2010 年 12 月 8 日的《证券时报》及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公告。截止到目前，上述合同正在履行当中。

5、2011 年 2 月 16 日，公司与江苏阳光晶源科技有限公司在浙江省绍兴市签署了《多晶硅铸锭炉销售合同》，合同标的为 50 台（套）多晶硅铸锭炉及辅助设备，合同总金额为 14,250.00 万元（含税）。上述销售合同事项的详细情况请参阅刊登于 2011 年 2 月 17 日的《证券时报》及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公告。截止到目前，上述合同正在履行当中。

6、2011 年 3 月 31 日，公司与江苏协鑫硅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就有关多晶硅铸锭炉产品采购事宜签署了《设备采购意向书》，意向书标的为总金额预计 64,900 万元（含税）的太阳能多晶硅铸锭炉及其它太阳能光伏辅助设备。产品的最终价格、数量及交货时间、货款支付等具体情况双方应另行签订正式采购协议，并以采购协议为准。上述意向书的详细情况请参阅刊登于 2011 年 4 月 1 日的《证券时报》及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公告。

2011 年 4 月 26 日，公司与江苏协鑫硅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正式签署了相关销售合同，合同标的为总金额 64,900.00 万元（含税）的多晶硅铸锭炉及辅助设备。上述销售合同的详细情况请参阅刊登于 2011 年 4 月 28 日的《证券时报》及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公告。

3.2.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1、关于公司 201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进展事宜

2011 年 3 月 16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了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有条件通过。目前，公司正在等待证监会的核准批复。

2、关于公司与浙江日月首饰集团有限公司互保的进展事宜

经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与浙江日月首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月集团”）签署了《互保协议书》，在不超过人民币贰亿元整（含贰亿元）的额度内，按照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方式在向银行贷款、开具银行承兑汇

票、银行信用证、银行保函等融资（以下简称“贷款”）时双方做相互担保，互保协议有效期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担保期限之内，公司及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浙江精功新能源有限公司、精功绍兴太阳能技术有限公司、杭州专用汽车有限公司有权向日月集团要求提供担保，日月集团及日月集团之控股子公司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有权向公司要求提供担保。截止到报告期末，公司为日月集团贷款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6,000 万元，日月集团为公司贷款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3,800 万元。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精功集团有限公司、孙建江、邵志明	所持股份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12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60 个月内不通过深交所中小企业板挂牌向社会公众出售。	履行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发行时所作承诺	公司股东	公司股东为本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履行承诺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无	无	无

3.4 对 2011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1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 50%以上			
2011 年 1-6 月净利润同比变动幅度的预计范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幅度为：	1,907.00%	~~	1,954.00%
	预计 2011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1000 万元-21500 万元			
2010 年 1-6 月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465,203.80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主要是预计 2011 年 1-6 月公司太阳能光伏装备市场销售迅速增长所致。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孙建江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